

国家能源局云南监管办公室

关于组织开展南方区域“两个细则” 培训工作的通知

云南电力调度控制中心，各有关并网主体：

为切实提高各有关单位对《南方区域电力并网运行管理实施细则》《南方区域电力辅助服务管理实施细则》（以下简称“两个细则”）的认识和理解，有效提升“两个细则”管理水平，经研究，我办决定组织开展“两个细则”专题培训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培训时间

2023年3月9日 09:30-12:00，14:10-18:00。

二、培训方式

本次培训通过线上方式开展，各单位通过腾讯会议参加，会议号：384 180 613，入会密码：202303。

三、培训对象

各发电侧并网主体（容量为10兆瓦及以上的电厂）负责“两个细则”管理的部门负责人及相关工作人员。

其他并网主体企业（地市级及以上调度机构直接调度的直控型可调节负荷、独立化学储能电站）如需参会，请于3月8日前联系我办。

四、培训安排

（一）国家能源局云南监管办公室介绍新版“两个细则”模拟运行相关情况，并对本次培训工作及“两个细则”日常管理工作提

要求。

(二)云南电力调度控制中心介绍新版“两个细则”修编情况，详细讲解考核与补偿的相关规定、算法，费用的返还、分摊与结算，争议处理、信息披露等内容。

(三)交流答疑。

五、其他事项

(一)请云南电力调度控制中心将此通知转发至相关单位，并认真准备培训材料，会前将电子版发送我办。

(二)请各参会单位于3月8日12点前将参加培训人员信息反馈至邮箱。

(三)为防止参会账号超出限限，影响培训质量，请各单位尽量以一个账号登录集中培训，提前15分钟完成视频调试。

(四)请各单位高度重视此次培训工作，认真组织相关人员按时参加，培训期间严守培训纪律，确保培训质量。

联系人：何才强 13987124152

李家鹏 0871-63067877

联系邮箱：228780355@qq.com

特此通知。



国家能源局云南监管办公室

2023年3月1日

国家能源局云南监管办公室

2023年3月1日印发